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5-085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卫国先生函告,获悉李卫国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李卫国	是	9,400,000	1.90%	0.39%	2023年6月19日	2025年9月16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0.71%	0.15%		2025年9月17日	
		3,220,000	0.65%	0.13%	2024年4月18日	2025年9月17日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3,270,000	0.66%	0.14%	2024年2月6日	2025年9月17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10,000	0.33%	0.07%	2024年4月9日		
		20,000	0.00%	0.00%			
		680,000	0.14%	0.03%	2024年6月13日		
		1,000,000	0.20%	0.04%	2024年8月19日		
		2,000,000	0.40%	0.08%			
		2,000,000	0.40%	0.08%	2024年8月21日		
		1,000,000	0.20%	0.04%			
合计	–	27,700,000	5.60%	1.16%	–	–	–

注:上表中若出现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相等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目前,李卫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兴国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李卫国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兴国	505,897,005	21.18%	252,852,198	49.98%	10.59%	252,852,198	100.00%	152,447,467	60.25%

注:上表中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及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均为高管锁定股。

如上表所示,李卫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兴国先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505,897,0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18%,完成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所持公司股份为252,852,1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59%,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49.98%。

三、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事项与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李卫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兴国先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505,897,005股。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233,172,198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46.0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9.76%,融资余额剩余为956,292,889元,其中,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71,827,498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33.9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19%,融资余额剩余为680,482,889元。上述质押陆续到期后可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质押展期、质押置换、自有资金等方式偿还。

3、李卫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兴国先生目前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李卫国先生看好公司长期发展,本次股份解除质押事项目前不存在引发平仓的情形。在质押期间,若出现平仓风险,李卫国先生将及时通知公司进行信息披露。

5、李卫国先生股份质押事项未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产生实质性的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并及时进行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0266 证券简称:城建发展 公告编号:2025-48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关联人合作投资房地产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北京金第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第公司”)、北京建邦懋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邦公司”)按照48%:10%:42%的股权比例,共同现金出资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作公司,负责北京市丰台区岳各庄村A区棚户区改造土地开发项目DC-L01地块(以下简称“岳各庄项目”)具体开发运作。

● 金第公司系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住总集团”)控股子公司,住总集团持有其90.91%股权,住总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城建集团”)全资子公司,金第公司为公司关联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经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与金第公司发生过关联交易,也未与不同关联人发生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进展情况

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公司与金第公司、建邦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作公司,负责岳各庄项目具体开发运作。合作公司名称为北京建兴丰汇置业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注册资本29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139,200万元,占股权比例48%;金第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29,000万元,占股权比例10%;建邦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121,800万元,占股权比例42%。

金第公司系住总集团控股子公司,住总集团持有其90.91%股权,住总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城建集团全资子公司,金第公司为公司关联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5年9月1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董事长齐占峰主持了会议,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合作公司开发岳各庄项目的议案》,关联董事齐占峰、杨芝萍回避表决。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与金第公司发生过关联交易,也未与不同关联人发生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城建集团持有公司45.51%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金第公司系住总集团控股子公司,住总集团持有其90.91%股权,住总集团为城建集团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城建集团间接控制金第公司,金第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名称	北京金第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740147G
成立时间	1995年2月13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平谷区平谷镇府前大街36号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平谷区平谷镇府前大街36号
法定代表人	杨庆龙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主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房地产咨询;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市政设施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整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资信状况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与金第公司、建邦公司共同现金出资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作公司,有利于项目后续开发运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四、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人合作投资房地产项目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审定具体项目的合作方案。

2025年9月17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四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合作公司开发岳各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

2025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合作公司开发岳各庄项目的议案》,关联董事齐占峰、杨芝萍回避表决。

五、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与金第公司发生过关联交易,也未与不同关联人发生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特此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0266 证券简称:城建发展 公告编号:2025-49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14日(星期二)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29日(星期一)至10月13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30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0月14日(星期二)16:00-17: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14日(星期二)16:00-17: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包括:总经理邹哲先生、独立董事宋建波女士、财务总监肖木军先生、副总经理武涛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许禄德先生、副总经理刘锋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5年10月14日 (星期二)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29日(星期一)至10月13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部

电话:010-82275598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0867 证券简称:通化东宝 公告编号:2025-058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9月1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5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5,727,01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8.765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李佳鸿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李佳鸿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通化东宝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2,297,365	90.4651	22,833,949	9.2924	595,700	0.2425

2、议案名称:关于《通化东宝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2,288,065	90.4613	22,834,949	9.2928	604,000	0.2459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2,294,665	90.4640	22,830,149	9.2908	602,200	0.245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通化东宝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4,150,998	59.3098	22,833,949	39.6555	595,700	1.0347
2	关于《通化东宝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4,141,698	59.2937	22,834,949	39.6573	604,000	1.0490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4,148,298	59.3051	22,830,149	39.6489	602,200	1.046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议案1、议案2、议案3,属于回避表决事项,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东或者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者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了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吉林秉责律师事务所

律师:郭淑芬 商家碧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我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9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证券代码:301171 证券简称:易点天下 公告编号:2025-070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担保及进展情况概述

1、近期,为满足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点天下”或“公司”)及下属公司与大媒体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保障在媒体端的信用额度和付款账期,以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全资孙公司Ideareal Limited与香港微圈传媒有限公司拟签署《推广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公司另一全资孙公司西安飞声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Ideareal Limited与香港微圈传媒有限公司在双方合作期间全部的合同款项、利息、违约金及诉讼等所有费用承担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1,000,000美元,担保期间为Ideareal Limited应付款项到期后三年。

2、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2月5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为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28,140.43万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担保额度的调剂以不跨过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标准进行调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和2025年2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Ideareal Limited

2、注册地址:Room 1702, 17/F, Hong Kong Trade Centre, Nos. 161-167 Des Voeux Road Central,Hong Kong

3、董事:杨娅

4、注册资本:300万美元

5、成立时间:2023年4月28日

6、经营范围:互联网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代理

7、股权结构:Uniquery Limited持股100%

8、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年1-12月/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6月/2025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46,843.36	53,718.68
负债总额	46,690.57	53,345.86
净资产	152.79	372.82
营业收入	19,629.67	11,677.82
利润总额	190.66	265.26
净利润	162.15	221.44
或有事项	否	否
是否经审计	是	否

9、Ideareal Limited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相关担保事项情况及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被担保方:Ideareal Limited

2、担保人:西安飞声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业务对手方:香港微圈传媒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1,000,000美元。

5、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6、担保期间:Ideareal Limited应付款项到期后三年。

7、担保范围:Ideareal Limited与香港微圈传媒有限公司合作期间全部的合同款项、利息、违约金及诉讼等所有费用。

8、反担保情况:该笔担保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况。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5年8月31日,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75,026.2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1.04%。

公司及下属公司未发生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及下属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的情况,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Ideareal Limited、西安飞声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香港微圈传媒有限公司拟签署的《账期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6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亚厦股份”)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亚厦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厦控股”)的通知,获悉亚厦控股于2025年9月17日将其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基本情况

1、亚厦控股将其所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

2023年9月7日, 亚厦控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250,000股质押给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亚厦控股于2025年9月17日将上述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期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亚厦控股	是	21,250,000	4.84%	1.59%	2023-9-7	2025-9-17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合计		21,250,000	4.84%	1.59%			

2、亚厦控股将其所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股份质押

本次股份质押的主要原因是其根据自身经营的资金需求所做出的安排。亚厦控股质押的股份未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详见下表: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亚厦控股	是	14,000,000	3.19%	1.04%	否	否	2025-9-17	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自身经营的资金需求
合计		14,000,000	3.19%	1.04%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亚厦控股	439,090,032	32.77%	309,750,001	302,500,001	68.89%	22.57%	0.00	0.00%	0.00	0.00%
张杏娟	169,016,596	12.61%	83,700,000	83,700,000	49.52%	6.25%	0.00	0.00%	0.00	0.00%
丁欣欣	90,250,107	6.74%	19,440,000	19,440,000	21.54%	1.45%	0.00	0.00%	0.00	0.00%
丁泽成	12,000,050	0.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000,037	75.00%
合计	710,356,785	53.02%	412,890,001	405,640,001	57.10%	30.27%	0.00	0.00%	9,000,037	2.95%

1、股份质押融资未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39,14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5.51%、占公司总股本的2.92%、对应融资余额6,10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39,14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5.51%、占公司总股本的2.92%、对应融资余额6,100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来源为自有资金、自筹资金等;

3、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风险可控,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并及时进行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5288 证券简称:凯迪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7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凯迪股份”)股票价格于2025年9月16日、9月17日、9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及发函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重大风险提示

1、业绩下滑风险:2025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608,327,399.87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64%,归母净利润31,152,827.17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3.69%。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但近期公司股价与公司基本面情况不符,投资者参与交易可能面临较大风险。

2、公司机器人相关业务暂未形成收入,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5年9月16日、9月17日、9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目前,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热点概念情况

关注到市场对公司的机器人相关业务关注度较高,公司机器人相关业务已立项,产品仍处于开发阶段,短期内暂无法形成收入,预计不会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5年9月16日、9月17日、9月18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3353 证券简称:和顺石油 公告编号:2025-044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9月18日收到非独立董事刘静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刘静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经公司于2025年9月18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选举刘静女士为职工代表董事。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刘静	非独立董事	2025年9月18日	2027年12月2日	公司内部工作调整	是	行政部经理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刘静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刘静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职工代表董事选举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中设置1名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5年9月1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 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并表决, 一致同意选举刘静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与经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现任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刘静女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其担任公司职工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三、免去职工代表监事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9月11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废止配套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免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2025年9月18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同意免去陈知灵女士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但其继续在公司任其他职务。陈知灵女士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治理及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9日

附件:刘静女士简历

刘静女士,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至2006年在和顺投资任文员;2006年至2007年在和顺有限任综合部副经理;2007年至2011年在邵阳和顺实业有限公司和顺大酒店任总经理;2015年11月至2021年11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4年12月至2025年9月任公司董事。2011年至今在公司任行政部经理。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5-142
债券代码:127107 债券简称:领益转债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领益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九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领益转债”赎回价格:100.181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0.2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赎回条件满足日:2025年9月8日

3、“领益转债”停止交易日:2025年10月10日

4、“领益转债”赎回登记日:2025年10月14日

5、“领益转债”停止转股日:2025年10月15日

6、“领益转债”赎回日:2025年10月15日

7、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5年10月20日

8、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5年10月22日

9、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领转债

11、根据安排,截至2025年10月14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领益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领益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特提醒“领益转债”债券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债券持有人持有的“领益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

12、风险提示:本次“领益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领益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审慎考虑,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行使“领益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后续“领益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赎回情况概述

(一)触发赎回情形

自2025年8月19日至2025年9月8日,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中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领益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11.87元/股),根据《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已触发“领益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2025年9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领益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领益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领益转债”全部赎回。

(二)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领益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转股价格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赎回价格的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领益转债”赎回价格为100.181元/张(含息税)。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其中:i=0.20%(“领益转债”第一年计息年度,即2024年11月18日至2025年11月17日的票面利率);

t=331天(2024年11月18日至2025年10月15日,算头不算尾);

计算可得:当期利息IA=B×i×t/365=100×0.20%×331/365=0.181元/张;

由上可得“领益转债”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0.181=100.181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10月14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领益转债”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赎回日前的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领益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自2025年10月10日起,“领益转债”停止交易。

3、自2025年10月15日起,“领益转债”停止转股。

4、2025年10月15日为“领益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10月14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领益转债”。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领益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5、2025年10月20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结算公司账户),2025年10月22日为赎回款到达“领益转债”